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（证券简称：川恒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2895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其中陈明福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明福先生召集并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
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予以审阅，达成如下审核意见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8）与本公告同时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予以披露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认为：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为“收购小坝磷矿采矿权及相关资产负债”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有利于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，同时可极大地稳定公司磷矿石供应，增加公司在原材料采购中的议价能力，为降低生产成本带来积极的影响。此次募投项目变

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现行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72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23 日